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 董事辭任、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及撤回股東週年大會 第2(D)及2(E)項普通決議案

董事會宣佈，以下事項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1) 陳英祺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 (2) 陳劭民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 (3) 孫得鑫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由於陳英祺先生及陳劭民先生之辭任，故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所載有關重選陳英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重選陳劭民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之第2(d)及2(e)項普通決議案均不再適用，並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 董事辭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其他承擔，(i)陳英祺先生（「陳英祺先生」）已提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ii)陳劭民先生（「陳劭民先生」）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均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陳英祺先生及陳劭民先生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於陳英祺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擁有(i)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將導致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目前人數低於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A條所規定之最少人數；及(ii)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其將導致審核委員會成員之目前人數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之最少人數。

董事會目前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空缺，並將確保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委任合適人選，以確保本公司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A及5.28條。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宣佈，孫得鑫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填補陳英祺先生辭任所產生之空缺，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英祺先生及陳劭民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激。

## 撤回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第2(D)及2(E)項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通函」）、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本公司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

由於陳英祺先生及陳劭民先生之辭任，故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所載有關重選陳英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重選陳劭民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之第2(d)及2(e)項普通決議案均不再適用，並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所載之所有其他決議案將繼續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場地將維持不變。

股東所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將維持有效，惟不會就第2(d)及2(e)項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選票數。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鄒東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學明先生、何俊傑博士及鄭健鵬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華敘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崇達先生及孫得鑫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angran.com](http://www.chinaoilgangran.com)及<http://chinaoilgangran.todayir.com>。